

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 实际出席监事3人, 其中叶燕萍女士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艳女士召集并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合法有效。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各位监事认真审议, 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 公司监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 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能, 积极开展各项工作, 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 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促进了公司规范化运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

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有效运行，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自身的实际需要；《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未发现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兼顾了股东的当期和长远利益，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和合理诉求，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同意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薪酬根据其在公司的任职履责情况、岗位重要性、岗位职级等，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等方面综合确定，不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

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责险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更好地履行职责，降低公司治理和运营风险。此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本次公司使用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